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圖書 來源 聯合報 日期 97.10.23 版面 AA三版

立委提案 看中職可抵稅

【記者馬鈺龍／台北報導】未來看中職球賽、買健身器材，可望抵稅，立委黃志雄提案，要將運動保健費用納入特別扣除額，每人每年可申報1萬5千元額度，預料可以帶動達一兆元的周邊效益。

黃志雄指示，現行所得稅規定，保

險費、醫療費、教育支出等都可以扣除，維護身體健康的運動支出卻不可扣除，實在是很難提升國內的運動風氣。

他表示，近年來我國對醫療保健支出每年投入數千億元的資源，相較於預防面的運動保健推動卻是嚴重不足

，根據體委會調查結果，近四年國內規律運動人口平均佔比為15.06%，每十人不到兩人有規律運動習慣，比率甚低。

許多先進國家透過稅制鼓勵予以扣抵運動健康之消費支出政策，不僅可以激勵國人規律運動的健康風氣，減少健保給付，並帶動產業發展效益，創造營業稅收益與就業機會。

此法案已有19位立委連署，超過15人的提案門檻，期望在本會期通過。

